

宿迁市 财 政 局

关于成立市区政府采购代理机构监督检查评价工作组的通知

各区财政局、各有关政府采购代理机构：

根据《关于开展 2022 年全市政府采购代理机构监督检查评价工作的通知》（宿财购〔2022〕35 号），经研究，决定成立 3 个市区级政府采购代理机构监督检查评价工作组，负责本次政府采购代理机构监督检查评价工作，各组组长负责本组具体检查和评价工作。

本次检查评价工作时间紧、任务重，请各区财政局高度重视监督检查评价工作，积极为检查人员提供便利，确保此项工作顺利实施。

各小组成员名单如下：

第一组：组长 刘金鑫 市财政局

成员 姜 通 宿豫区财政局

成员 杨丽东 宿豫区行政审批局

第二组：组长 李 想 市行政审批局

成员 张 扬 宿城区财政局

成员 吕芊宏 经开区财政局

第三组：组长 汤睿逸 市财政局

成员 赵蕾蕾 湖滨新区财政局

成员 范文文 洋河新区财政局



2022年8月3日